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市监函〔2024〕61号

对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14355 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赵小红委员：

您好！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熟食小吃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您提案中提出的加强熟食小吃食品安全监管的具体建议，对加强我市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我局高度重视小经营店小摊点等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把小经营店小摊点作为日常监督检查的重点，贯穿监管全过程。广泛开展餐饮街区示范建设活动，整体规范相对集中的小经营店小摊点。针对夏季夜市等特殊时期，开展夏季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最大限度保证了小经营店小摊点的餐饮食品安全。针对集中交易市场、开办美食节、举办展销会等时机，主动靠前，强化监管，守护餐饮食品安全。针对校园周边的餐饮食品安全，先后开展了校园及周边开学季和中高考食品安全隐患排查，纠治校

园食品安全进货查验、人员管理、执法不严格不到位、设施设备不完善等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坚决筑牢师生餐饮食品安全底线。

严格监督检查。结合小经营店小摊点的实际，我局印制了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要点表，从人员的健康管理、信息公示、原料采购与贮存、操作场所、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添加剂使用等方面进行全部要点的监督检查。特别注重原材料的安全，重点对索证索票、进货查验环节进行严格把关，确保进入加工制作环节的食材安全可靠。

注重服务引导。我局始终坚持开展有温度的执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注重日常监督检查和主动服务相结合。利用监督检查的时机，主动上门服务，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和教育培训工作，积极引导广大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合法、安全、健康经营。

下一步，我们将把您的建议充实到工作之中，加大工作力度，持续抓好小经营店小摊点的食品安全监管，加大监督检查的频次和食材抽检的力度，确保食材安全，保证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市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您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宋书林

承办人：王新胜

联系电话：0355-2086209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0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